

# 基督教简史

〔美〕 G.F.穆尔 著



商务印书馆

# 基督教简史

〔美〕 G. F. 穆尔 著

郭舜平 郑德超 项星耀 林纪焘 译

商务印书馆

1996年·北京

# HISTORY OF RELIGIONS

## II

### Part 2: CHRISTIANITY

By

*George Foot Moore*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20

根据纽约 查尔斯·斯克里布纳父子公司 1920 年版译出

## 基督教简史

[美] G. F. 穆尔 著

郭舜平 郑德超 项星耀 林纪焘 译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三河市艺苑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0849-2 / K·142

---

1981年6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96年6月北京第3次印刷

字数 222 千

印数 6000 册

印张 11

定价: 9.20 元

## 序 言

记得穆尔这本书早在十几年前就已译好。由于十年浩劫稿件散失。现在重新翻译出版,这也是一件可以高兴的事。

穆尔(1851—1931年)是美国资产阶级圣经学者,毕业于耶鲁大学和协和神学院,当过几年牧师,后多年在安多弗神学院担任希伯来语和希伯来文献的教授。1902年起在哈佛大学讲授神学和宗教史。他是德国东方学会和圣经文献评注学会的会员,神学观点属于圣经考证学派。担任过美国东方学会主席,曾主编该会《学报》数年,是一位著名的东方学家。他著作的《宗教史》共两卷,第一卷出版于1913年,第二卷于1919年出版。《基督教简史》就是第二卷中的一部分。1927年出版的两卷《犹太教》,是其成名作。

圣经考证学派是十九世纪中叶兴起的。恩格斯曾指出,它“达到了一个神学派别所可能做的最高限度”。<sup>①</sup>正象作者在书中所介绍的,这个学派是“历史学家把用在古籍研究上的批判的原则和方法,用到了圣经上来,并把属于近代史学基本概念的发展观点,应用于犹太教和基督教历史的研究上。”资产阶级学者们还企图“用历史方法,解决整个宗教的起源和发展问题”。穆尔是采取了这种态度来写《基督教简史》的。他

---

<sup>①</sup> 恩格斯:《论早期基督教的历史》,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2卷,第531页。

在《宗教史》第二卷的《序言》中说：“作者不打算写一本教会历史概述或基督教教义史，而是写一本基督教本身的历史纲要。”因此，这本书写得比较客观，不能算是一本护教著作。

当然，这也只是“比较客观”而已。我们今天离真正从历史上说明基督教这个要求还远得很。“基督教最初是什么样子，”恩格斯说，“我们必须重新进行艰苦的研究，才可以知道。”<sup>①</sup>但就是这个起源问题，穆尔却认为不屑一顾。他在《序言》中说：“研究宗教起源，除了得到一些有关起源的知识以外，不会有什么结果。”基督教的起源似乎不是“基督教本身的历史”，这不是自相矛盾吗？难道基督教是无源之水吗？恩格斯指出，“十三世纪至十七世纪发生的一切宗教改革运动，以及在宗教幌子下进行的与此相关的斗争，从它们的理论方面来看，都只是市民阶级、城市平民，以及同他们一起参加暴动的农民使旧的神学世界观适应于改变了的经济条件和新阶级的生活方式的反复尝试。”<sup>②</sup>穆尔却说：“那些国家里的复兴和革新，同样为一种纯粹的宗教精神所鼓舞。”<sup>③</sup>他强调的是宗教原因。在天主教的反宗教改革运动中产生的耶稣会，是一个死保教皇、扑灭新教的封建组织。为了罗马教会的利益，耶稣会士的一些作法实在不得人心。他们办学校也只是为了用天主教精神来教育年轻一代。耶稣会弄得声名狼藉，这使罗马教皇也不得不在1773年7月宣布解散（1814年8月恢

---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1卷，第349页。

② 恩格斯：《法学家的社会主义》，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版第21卷，第545—546页。

③ 中译本第215页。

复)。可是，穆尔却完全不谈耶稣会这个反动本质，而是一味吹捧它在“复兴”天主教运动中的巨大“作用”，说“耶稣会士是欧洲天主教国家中的教育改革家”等等。十六世纪后的基督教海外传教事业是欧洲资本主义殖民扩张的产物，穆尔也把它说成是“宗教生活的振兴”。

上面只是几个例子，可见作者还跳不出用宗教说明历史的框框，并不能真正做到历史地看待宗教问题，因此对某些历史问题会作出片面解释。另外，这本书出版在本世纪初，所以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出现在美国的基要派和社会福音派、欧洲的危机神学派和美国的新正统派、当代西方神学主流的基督教伦理学派，以及所谓普世教会运动等等，都未能有所阐述，这不能不是个不足。

不过，在当前广大读者迫切需要更多地了解基督教而又苦于可读之书奇缺的情况下，这本书还是值得一读的。译文也比较信达流畅，尤其是增加了许多译者附注，这更会给读者莫大帮助。

徐 如 雷

南京大学宗教研究所

1981年1月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使徒时代      | 3   |
| 第二章   | 神学与教义     | 62  |
| 第三章   | 拉丁神学 隐修生活 | 100 |
| 第四章   | 体制和崇拜     | 122 |
| 第五章   | 中世纪       | 144 |
| 第六章   | 中世纪后期     | 182 |
| 第七章   | 新教改革      | 214 |
| 第八章   | 新教改革 II   | 249 |
| 第九章   | 天主教的改革    | 265 |
| 第十章   | 宗教改革的余波   | 276 |
| 第十一章  | 近代的趋势     | 295 |
| 索引    |           | 309 |
| 汉英译名表 |           | 333 |
| 译后附记  |           | 341 |



## 第一章 使徒时代

107

耶稣和他的门徒——在加利利的活动——前往耶路撒冷朝圣和殉难——耶稣的训诲——他的门徒的信仰——外邦基督教的开始——保罗——主耶稣基督的福音——十字架的奥秘——律法与福音——基督的灵——主的到来——预定论——天使与鬼魔——保罗的影响——《希伯来书》——《约翰福音》——道化成肉身的逻各斯——认识上帝与永生——重生——灵性的福音——约翰的《启示录》——千年王国与最后审判——拿撒勒人与其他犹太教派——早期基督教会——异端——马谢安与诺斯替派——公教会的确立。

犹太人盼望通过上帝的干预，摆脱异教徒的统治，获得伟大的拯救，盼望随着独立的重建，出现一个正义、和平和繁荣昌盛的黄金时代。这种希望在犹太会堂诵读和讲解的圣经经文中，在以古代贤哲名义发表的启示中，一直流传下来。因而在各个时期，先知更迭出现，宣称重大的时刻即将到来，有时还吸引了大批群众，跟随他们涌向旷野，按照普遍流传的信念，在那里弥赛亚<sup>①</sup>将会降临。在我们纪元的第28年或第29年，有这样一位先知名约翰的，在犹太出现，宣称上帝的统治<sup>②</sup>临近了，到那时，他的统治权将获得普遍承认，他公正的意志将在人们心中和生活中获得至高无上的地位。普遍相

---

① 犹太人期望中的救世主。——译者

② 英译本圣经中“天国”或“上帝的国”这类短语，就是这意思。

108 信,在那个时代里,将没有罪人的立足之地;它将以一场审判为前奏,在这场审判中,罪人都将灭亡。约翰敦促他的听众,要准备迎接这个转折关头,要忏悔他们的罪,取得上帝的宽恕。凡表示悔改的,他要求他们忏悔自己罪过,用约旦河水给他们施洗,看来他把这看作是赦罪的条件。因此他得到“施洗者约翰”的称号。群众聚集在他周围,他对他们的影响引起了希律·安提帕斯<sup>①</sup>的疑忌;后者为了预防发生骚扰,认为应把这个为首者处死。<sup>②</sup>约翰的被捕使追随他的人散开了,但不能消灭他们对他的预言的信仰,这预言说,有一位比他能力更大的人就要出现,这个人要用簸箕把麦子里的秕糠扬净,将麦子收进谷仓,用不灭的火把秕糠烧尽。

那些聚集在约翰周围并由他施洗的人当中,有一个就是耶稣,他是加利利南部拿撒勒的青年人。他的父亲约瑟是木匠,耶稣长大后也干这行。人们知道他的四个兄弟的名字,他还有几个姐妹,结了婚仍住在拿撒勒。他受的教育,不比当时省城里他这一类的青年人多。当时许多地方都设有小学校,他可能在那里读过希伯来文经书,但他的圣经知识,无疑主要来自犹太会堂中诵读和讲解的经文。至于只能得自拉比<sup>③</sup>传授的律法知识,他是没有的。他的本民族语言是加利利的阿拉米方言,这是一种地方土话,它的松散的发音是拉比们取笑

---

① 希律又译希罗德。公元前4年至公元39年的分封的王,当时犹太为罗马帝国的属国。——译者

② 约瑟夫斯(弗莱维斯·约瑟夫斯(约37—100年),犹太历史学家。——译者)如此记载这件事。

③ 犹太人对师长的尊称,后专指犹太教内负责执行教规、教律和主持宗教仪式的人。——译者

的笑料。

他从小生活在当时正统的犹太教环境中，这种宗教在前面有关部分已作了叙述。<sup>①</sup>犹太会堂中的讲道，使人们不仅熟悉了律法和先知书的词句，也熟悉了经书的传统解释，以及犹太教教师们根据圣经和传统宣讲的教义与教规。教师形109成一个阶层，他们属于法利赛派<sup>②</sup>，是公认的宗教权威。耶稣的思想和信仰就是在这些影响下形成的，他从童年养成的习惯，他周围的社会给他培养的虔敬思想，都打上这样的烙印。

约翰下狱后，耶稣回到加利利，无疑也象别人一样，开始了传道活动，号召大家悔罪：“指定的日期到了，上帝的统治近了。”不过他没有采取约翰那种先知式的讲话或生活方式。他的活动场所不是旷野，而是加利利湖北端、人口集中的城镇，他有时在犹太会堂里说教，有时在山坡或湖滨向聚集的群众讲道。人们一般尊称他为“拉比”，意即传教师。他极少谈禁欲主义，因此他的敌人诽谤他，说他贪吃贪喝，还同声名狼藉的人来往，是个不体面的人。

耶稣身边很快就有了一群门徒，他们与他亲密无间，跟随他从一个地方走到另一个地方。其中最贴近他身边的是西门（彼得），以及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约翰两兄弟。这些人都是普通百姓，有几个是渔民，一个是收税吏。他们中间没有学者，除了刚才讲的三个人，其余显然没有什么显著特征。

根据最古的记载（《马可福音》第1章第21节起），耶稣

① 指本书前面有关犹太教的部分，中文未译出。——译者

② 犹太教中的一派，原意为“分离主义者”，因这派主张严格遵守犹太教律法和传统礼仪，与一般教徒有别。圣经中一般称为法利赛人。该派自称是亚伯拉罕的子孙，是犹太教中的正统，因此独占了犹太会堂内的讲道权。——译者

是在迦百农的犹太会堂第一次公开露面，他的话给人以权威的印象，不同于会堂中通常依据传统而作的说教。他在头一批的一些门徒陪同下，从迦百农出发，周游附近的乡村，宣讲天国的到来，并在当地的会堂中讲道。后来他又到了更远的  
110 一些地方；福音书只含糊地说是加利利全境，但除了拿撒勒，没有提到其他地名，也没有记载这些旅行中的任何事件。他的大部分时间显然消磨在迦百农及其附近一带，偶尔也到加利利湖对岸走走，那是腓力<sup>①</sup>的分封地，也有相当多的犹太居民。

耶稣能够赶走最顽固附身的鬼魔，治好群医束手无策对付的痼疾，因此很快得了驱魔者的称号，提高了他传经讲道的名声。他所到之处，总是人未到，名声先到；群众纷纷来找他医病，或者看他怎样治愈别人的病痛。这些证明他的力量的事实，使人们怀着尊敬的心情听他讲道。可是过了不久，就出现了流言蜚语，攻击他背离了不成文律法的规则，而这些规则是宗教人士，尤其是教师们所应特别注意的。法利赛人可说是犹太教的清教徒，他们看到不守安息日的行为，看到普通百姓漠视宗教的洁净规则，不肯缴税供养祭司，就非常担心。他们努力革除这些弊端，以致夸大了它们的重要意义；在他们看来，在这些事情上一丝不苟便是虔诚的标准，其实这是哪怕严格遵守教规的人也难免的错误。犹太学校中双重律法<sup>②</sup>的研究，对许多人也产生了类似的后果；其实，律法的条分缕

---

① 犹太王希律的兄弟，见《路加福音》第3章第1节，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地方分封的王。——译者

② 指上帝的律法及犹太教教师们规定的律法。——译者

析和教法师们的玄虚议论,不过象学究式的烦琐研究一样,并无实际价值。

耶稣虽然承认律法义务,承认犹太教法师们是它的权威解释者,但同时对他们的许多细微末节的规定并不重视,这似乎是在鼓励群众轻视教规。福音书中最常见的冲突,便是有关遵守安息日的问题,教法师们为此订立了一整套定义和守则。在法利赛人看来,凡不懂或忽视严格的洁净规则的,人<sup>111</sup>们都不可与之接触,他们把这看作一个原则,因此耶稣跟税吏和罪人一起用膳,便遭到了他们的异议;<sup>①</sup>他们还指责他的门徒不照法利赛人的规则在用膳前洗手。耶稣则反过来谴责教法师们把他们的传统惯例置于圣经之上,甚至用他们的诡辩取消了上帝的诫律。

同法利赛人的这种冲突,看来无损于耶稣在普通百姓中的声望,因为他们不喜欢那些“高高在上的圣徒”,倒是乐意看到这些人的气焰受到压抑。但这只是他跟宗教领袖们对立的开端,后者运用他们手中的权势来对付他。他们不但攻击他的说教是信口开河,而且诋毁他治病是用的巫术——他赶鬼不是靠上帝的力量,而是跟鬼王别西卜订下协约。希律·安提帕斯也对他感到疑心;据说他相信,耶稣是被斩首的约翰复活,因此想亲眼看看他。也许就是为了这个缘故,耶稣离开了一向辛勤工作的地方,带着他的较亲近的弟子们,前往加利利湖东北腓力的分封地去,然后继续向北,到了蒂尔<sup>②</sup>城的

---

① 仅文条例规定, 税吏是有罪的人,不得进会堂,但耶稣却收了税吏作门徒。——译者

② 旧译推罗。——译者

内地。

耶稣宣告天国近了，也作了关于天国的讲道，但是他从没提到弥赛亚，而在众人的期望中，弥赛亚的到来，也就是上帝在这个世界中显示他的统治的开始。耶稣也从未公开或私下作过任何暗示，表示他自己就是这样的人。他只是一个播种者，是传播天国的消息的；对大部分听众而言，这不会留下持久的印象，但播下的种子如落在肥沃的土壤上，便会结出相应的果实。耶稣和他的门徒在北方凯撒利亚腓力比<sup>①</sup>一带游历时，有一天耶稣问他的门徒，人们怎么谈论他。他们答道，有的人认为他是施洗者约翰，有的人认为他是以利亚<sup>②</sup> 112 (弥赛亚的先行者)，还有的人讲的更含糊，认为他是一位复活的古代先知。“但你们说我是谁呢？”彼得答道：“你就是弥赛亚。”看来，即使在他最亲近的伙伴中，说出这样的想法，也还是第一次；耶稣当即嘱咐他们，不可将这话告诉任何人。

这件事过后不久，他们悄悄回到了加利利。后来因逾越节<sup>③</sup>快到，他们便跟着一群朝圣者，上耶路撒冷去度节日。他的门徒跟他前往这个城市时，抱着什么希望，这可以从他们入城前的一件事来说明：雅各和约翰力图取得耶稣的许诺，让他们得到荣誉的坐位，一个坐在他的右边，一个坐在他的左边，也就是国王身边的左右丞相。耶稣自己却预感到，这次大冒险带来的将是不同的结局。他要在聚集在那里过节的群众中露面，他们会承认他是上帝派遣的，是要在人间实行正义的统

① 即今叙利亚的巴尼亚斯。——译者

② 见《列王纪》第17章起记载，传为以色列古代著名的先知。——译者

③ 犹太人的节日，纪念圣经故事中所说的他们的祖先在摩西带领下逃出埃及一事。——译者

治的吗？他在加利利同宗教领袖们打交道的经验，使他没有理由指望在耶路撒冷会受到欢迎，因为法利赛人的势力在这里大得多。如果他公开宣布，他自己就是弥赛亚，那几乎可以肯定，祭司长和支持他们的撒都西人<sup>①</sup>，会同法利赛人和教师们联合起来反对他；至于罗马帝国的总督，<sup>②</sup>那就更不用说了，他时刻提防着，宗教狂热或政治骚动一出现，他就会派兵镇压。

耶稣一行到了耶路撒冷东面俯瞰全城的橄榄山上，耶稣在中间，骑着从附近村庄借来的驴子，众人前行后随，一面下山，一面唱着《诗篇》里熟悉的句子：“和散那！<sup>③</sup>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临时和唱的还有“那将要来的我祖大卫之国，是应当称颂的”，<sup>④</sup>如此等等。耶稣入城的方式，象征着著名先知<sup>113</sup>知书所写的耶路撒冷王的到来，<sup>⑤</sup>人们无疑也是这么理解的，可以说把它看作一种预兆；但这不是公开宣告弥赛亚的到来。有人问护送他朝圣的人：“这人是谁？”他们答道：“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稣。”

耶稣怀着先知对上帝圣殿的热爱，赶走了在院子里摆摊做买卖的和兑换银钱的人。群众对这些垄断了出售祭品的特权的商贩，以及重利盘剥的银钱兑换商，大概早已不满，因此

---

① 犹太教中的一派，与法利赛人对立，多出身富贵，把世俗利益看得重于宗教利益；当时掌握犹太教“圣殿”和“公会”的主要权力。——译者

② 圣经中译为巡抚，即巡抚彼拉多。——译者

③ 赞美上帝的话。——译者

④ 见《诗篇》第118篇第26节，《马太福音》第21章第9节，《马可福音》第11章第10节等。——译者

⑤ 《撒迦利亚书》第9章第9节。

对这位大胆的革新派是拥护的。地方当局不敢贸然干涉，尽管他们对侵犯他们特权的事非常痛恨。这样，耶稣可以自由出入圣殿，随时向院子里的群众讲道。但他与宗教领袖们的冲突，一天天尖锐起来；他们想用耶稣自己的话陷害他——例如向凯撒纳税的事<sup>①</sup>——耶稣反过来更激烈地指责他们：他们自己既不能进天国，也不让别人进天国；他们的教导歪曲了律法，他们的宗教信仰的表白是假的。他私下告诉门徒，耶路撒冷弃绝了得救的机会，注定要毁灭，“人子”<sup>②</sup>来了，将对它进行审判。

地方当局对这一切的后果感到担忧不是没有理由的。节日聚集的群众来自四面八方，具有爆炸性情绪，真是一触即发，一个先知，或一个假冒的弥赛亚，是最容易成为导火线的。万一发生这种情况，彼拉多很可能就要追究责任，怪他们没有事先防范。但是他们一直不敢马上逮捕耶稣，怕反而引起他们所担心的骚乱。后来，耶稣的一个门徒答应在夜里带他们到城外一个僻静的地方去抓他，那时耶稣身边只有几个同伴。

114 这样，耶稣才被逮捕，送到大祭司那里。但是哪怕把耶稣弄到手里，祭司们还是不放心，因而计划尽早把他们的犯人移交给罗马帝国的衙门。公会<sup>③</sup>成员立即召开会议，罗织耶稣的罪名，以便向总督提出。凌晨，他被带到彼拉多的法庭上，罪名是他自称为犹太人的王。根据这个罪名，他被按照罗马帝国的方式处死，于当日钉在十字架上。

---

① 见《马太福音》第22章第15—22节。——译者

② 在圣经中耶稣自称“人子”。——译者

③ 以犹太大祭司为首组成的具有宗教及世俗双重权力的机构。——译者

耶稣没有认为自己是新宗教的创立者，听他讲道的人，不论是朋友或敌人，也没有这种想法。不论他的传教与学校和会堂所强调的多么不同，在关于上帝的性质与特征，关于他对人的要求，或者他与他的民众的关系和他对他们所抱的目的，或者关于个人和世界的未来等问题上，耶稣没有提出过当时有教养的犹太人所不熟悉的教义。他也不象近代某些人所说的，是什么社会改革的鼓吹者，是站在穷人和被蹂躏者一边，谴责他们的压迫者，抨击造成这种不公正现象的社会结构的人。一个相信上帝对建立新世界有他自己的方案，并即将把这方案付诸实施的人，是不会首先来考虑社会的经济改革问题的。

耶稣完全没有想到要提出，什么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宗教的本质”，但是他却紧紧抓住了宗教的本质方面。有许多东西，他那些虔诚的同时代人看得十分重要，他却很少关心。在他看来，纯朴而自然的虔敬，纯洁而正直的生活，对一切人无私的善意，以天父对善和恶同样广施恩泽的慈祥为榜样，从中得到启发——这就是上帝对人所要求的品质。因此，耶稣的教训注重虔敬、道德和仁爱。他不是要取消律法和先知的教训，他是要予以证实。对于想进天国的人，他所要求的正义，不是<sup>115</sup>比犹太教法师和法利赛人所要求的少，而是更多。他接受犹太教的规则和仪式，认为这是宗教无可怀疑的要素，因此应该遵守，但是他并不认为这些形式在上帝眼里具有内在价值，也不认为谨守这些制度就是宗教精神的最高表现。献上菜园收获的十分之一是好的，<sup>①</sup>但不能把这一切看得太重，以致忘记

① 指献给上帝的祭品，见《马太福音》第23章第23节。——译者